世新大學研究生學位考試申請表(碩專班適用版1070503)

 申請日期：　　　年　　　月　　　日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學年度第　　　學期

|  |
| --- |
| □ 學術論文 □ 實務論文 □ 技術報告 |
| 學號 |  | 姓名 | 中文 |  | 系所別 | 學　系研究所 |
| 英文 |  |
| 論文題目 | （中文題目） |
| （英文題目） |
| 簽　　名申 請 人 |  | 考試日期 | 　　　年　　　月　　　日 |
| 學位考試委員名單 | 姓　　名 | 現 職　 | 地 址 | 電 話 | 證 書 字 號 |
| （指導教授）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系　所　簽　核** | 指導教授同意簽章 | 系所審核 | 系　所　主　管 |
| （倘有兩位以上指導教授均請簽章） | 1.已修畢應修課程及最低畢業學分數（各系所請附歷年成績檢核表一份）。2.已符合系所各項考核規定。3.通過資格考核日期： 年　月　日4..通過「學術研究倫理教育」相關課程日期： 年 月　日審核人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 |  |
| 註冊 | 課務 |
| 註冊承辦人 | 課務承辦人 | 組長 |
|  |  |  |

本表填妥經指導教授、所屬系所、系所主管簽核後，送終身教育學院進修教育中心辦理。

法令依據－學則、學位考試規章辦法及其他相關校內法規(以下為重點提示，詳細規則仍依各項法規進行)

研究生申提學位考後須注意之行政流程事項：

於申提學位考後，擬撤銷者，請寫報告向系上申請，若未申請撤銷者，依學位考試規章辦法第九條：「已申請學位考試之研究生，若因故無法於該學期內完成學位考試，應於學校行事曆規定學期結束日之前，報請學校撤銷該學期學位考試之申請。逾期未撤銷亦未舉行考試者，以一次不及格論。」另學則第七十一條：「研究生得比照大學部規定申請休學。惟已申請學位考試者，其申請休學日期，自開學註冊日起至學位考試前二週止。」

畢業規定：依學則第七十三條，研究生合於各款規定者，准予畢業。A.在規定修業年限內修滿規定之科目與學分。B.操行成績各學期均及格。C.通過本校博、碩士班研究生學位考試規章規定之各項考核及考試，並完成論文之繳交。

。。。。。。